

# 研学作品学分认定指南

## ✧ 学分认定依据：

[《东南大学本科生课外研学学分认定办法》](#) 第六条

### 第六条 研学作品课外研学分值认定

未纳入 SRTP 项目但能提交研学作品（制品、设计、论文、报告、规划、软件等）的学生也可获得相应的研学分值。须由学生向学院课外研学活动指导小组提交作品及相关的研学材料。经学院课外研学活动指导小组通过答辩等形式认定验收后，可获得相应的课外研学分值。研学分值按照校级 SRTP 一般项目总分值的 0.8 倍计算。

## ✧ 常见问题解答：

### 1. 是否需要参与中期检查？

自愿参与。

### 2. 是否可以申报国省创？

如果参与了中期检查且成绩优良，则有资格申报国省创。如果成功立项国省创，学分按照 [《东南大学本科生课外研学学分认定办法》](#) 第四条进行认定。

### 3. 如何参加结题答辩？

每年学院会组织两次结题验收，一般在 5 月和 9-10 月。学院发布结题通知后，根据通知要求联系学院管理员报名参加结题。通过结题答辩后，可根据上述办法第六条认定学分。

✧ 系统操作指南：

流程：学生或学院管理员提交材料→学院管理员审核→学校审核

1.研学作品通过学院组织的结题验收后，学生或学院管理员登陆[教务处官网-办事平台-学分管理系统](#)，点击申请活动认定-研学作品-立即申报。（校外访问须先登陆 VPN）



2.根据系统要求填写研学作品基本信息，点击下一步。

课外研学学分管理系统

首页 / 申请活动认定 / 研学作品 / 基础信息

1 基本信息

2 人员信息

3 材料清单

4 数据验证

申报通道：研学作品

\* 类型：

\* 级别：

\* 名称：

\* 管理单位：

编码：系统自动生成

描述：

取消

保存

下一步

3. 点击添加成员与添加指导教师，完善人员信息。

首页 / 申请活动认定 / 研学作品 / 基础信息

1 基本信息
 2 人员信息
 3 材料清单
 4 数据验证
 5 提交审核

活动组成员
 添加成员

| 序号 | 排名 | 来源 | 学号/工号    | 姓名   | 类型  | 工作量比例 | 备注 | 操作    |
|----|----|----|----------|------|-----|-------|----|-------|
| 1  | 1  | 本校 | 0110101  | 学生01 | 本科生 | 60%   |    | 修改 删除 |
| 2  | 2  | 本校 | TJ219999 | 学生02 | 本科生 | 40%   |    | 修改 删除 |

指导教师
 添加指导教师

| 序号 | 排名 | 来源   | 工号        | 姓名     | 操作    |
|----|----|------|-----------|--------|-------|
| 1  | 1  | 本校教师 | 1001018XX | 教师测试01 | 修改 删除 |

上一步
 保存
 下一步

选择成员时,可输入学号精准查询,避免选错成员导致学分认定错误。

添加活动成员

来源: ☒ 本校 ☐ 校外

成员类型: ☒ 学生 ☐ 教师

学生类型: ☒ 本科生 ☐ 研究生

\* 成员: 01 此处可输入学号精准查询

01 - 建筑学院

工作量:

排名:

备注:

Cancel
 确定

4. 填写作品简介，按学院要求上传相关材料。

1 基本信息
 2 人员信息
 3 材料清单
 4 数据验证
 5 提交审核

项目成果材料清单

\* 作品简介:
 至少300个字

\* 作品附件:
 上传

上一步
 保存
 下一步

5. 数据验证无误后，提交审核。

✓

基本信息

✓

✓

人员信息

✓

材料清单

4

数据验证

5

提交审核

提示

1.你填写的信息已保存，验证无误后方可提交审核  
2.若验证不通过，请根据提示退回修改  
3.数据验证通过后一旦提交不可修改

上一步

验证

✓

基本信息

✓

✓

人员信息

✓

材料清单

✓

数据验证

5

提交审核

提示

1.提交后不可修改  
2.若需修改请联系【指导教师或学院管理员】退回修改  
3.请及时登录系统查看活动审核结果

上一步

提交